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BC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

#### 終止收購金廣控股有限公司之最新資料

根據本公司、Global Force與賣方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訂立之終止契約，賣方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九日或之前向Global Force支付總額152,300,000港元，作為退還訂金及終止收購金廣控股有限公司之算定損害賠償。

於本公佈日期，Global Force或本公司尚未收到賣方有關款項。本公司已委託本公司主席陳家松先生，跟進賣方之還款計劃。陳先生已取得賣方口頭保證，有關款項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或之前支付予Global Force或本公司。陳先生已向本公司作出報告，表示彼信納有關款項之可收回性目前並無風險。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向股東提供有關款項狀況之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終止收購金廣控股有限公司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本公司、Global Force與賣方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訂立之終止契約，賣方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九日(即終止契約日期起計三個月)或之前向Global Force支付總額152,300,000港元(「有關款項」)，作為退還訂金及終止收購金廣控股有限公司之算定損害賠償。於本公佈日期，Global Force或本公司尚未收到賣方有關款項。

本公司已委託本公司主席陳家松先生，跟進賣方之還款計劃。陳先生報告指出賣方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九日還款期限前，在中國籌集得有關款項之人民幣等值金額，惟賣方需要更多時間向中國外匯管理當局申請及取得所需批文，以將該筆人民幣資金兌換為港元，並安排將有關款項匯給Global Force或本公司。

陳先生已要求賣方辦理所需手續，並已獲賣方口頭保證，有關款項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或之前支付予Global Force或本公司。陳先生已向本公司作出報告，表示彼信納有關款項之可收回性目前並無風險。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向股東提供有關款項狀況之最新資料。

承董事會命  
佳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家松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家松先生(主席)

張偉成先生

蔡啟忠先生

劉基穎先生

宋高峰先生

馬賽女士

林霈詩女士

非執行董事：

仇海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廣耀先生

李浩堯先生

張光輝先生